

附件 1

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內部單位名稱及業務調整情形表

行政院人事 行政總處	行政院人事 行政局	業務調整情形
綜合規劃處	企劃處	移入：行政法人改制（原人力處業務）。
組編人力處	人力處	移入： 1. 地方政府組編及委外（原地方人事行政處業務）。 2. 工友管理（原企劃處業務）
培訓考用處	考訓處	移入： 1. 考試分發（原人力處業務）。 2. 地方特考分發（原地方人事行政處業務）。
給與福利處	給與處	移入：福利規劃、文康活動（原公務人員住宅及福利委員會業務）。
	地方人事行政處	兼辦人事人員訓練、長青座談等 2 項業務移入本總處地方行政研習中心。
資訊室	資訊室	（未調整）
秘書室	秘書室	移入：人事月刊、議事（原企劃處業務）。
人事室	人事室	（未調整）
會計室	會計室	（未調整）
政風室	政風室	（未調整）

◎公務人員住宅及福利委員會之住宅工程、眷舍處理、宿舍管理等 3 項業務移撥財政部國有財產局辦理。

◎移入總處各單位業務，聯繫電話號碼均未變更。